

# 镇康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2023〕-6号

## 镇康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镇康县 2个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风险隐患排查 整治情况的验收公示

按照《临沧市涉重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临环督办字〔2022〕6号)和《临沧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涉重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临环督办字〔2023〕10号)的要求,镇康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相关部门对镇康县已完成环境风险隐患排查评估的2个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进行县级初验,现予以公示:

### 一、存在问题

镇康县兴达矿产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打拢尾矿库、镇康县汇华硅业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及除尘车间临时堆场2个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需按要求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评估。

## 二、环境风险隐患排查评估情况

镇康县兴达矿产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打拢尾矿库、镇康县汇华硅业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及除尘车间临时堆场 2 个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责任企业均按照省级方案中《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风险排查及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要求，通过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建设运行管理、废渣属性鉴别、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和周边环境质量状况等方面开展的风险隐患排查和评估，编制环境风险隐患排查评估报告并通过专家审查，结论均为环境风险可控。

## 三、县级验收情况

镇康县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对已完成环境风险隐患排查评估的 2 个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进行县级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查阅资料、听取汇报，一致认为 2 个企业的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评估情况与现状基本一致，以上 2 个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风险可控。

附件：云南省涉重金属废渣堆存点环境隐患整治验收表

镇康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21日

